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近日，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股东曾力、李三君及唐美姣关于部分股权质押和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公司股票解除质押的情况

曾力原质押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30,200,000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 1,422,474,212 的 2.12%，质押起始日期为 2014 年 9 月 9 日，已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解除质押，并在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证券解除质押相关登记手续。

二、本公司股票质押的情况

李三君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6,564,763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46%）质押给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用于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 2015 年 11 月 10 日，回购交易日为 2017 年 11 月 9 日，上述质押已在天风证券办理了相关手续。

唐美姣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4,757,92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33%）质押给天风证券用于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 2015 年 11 月 10 日，回购交易日为 2017 年 11 月 9 日，上述质押已在天风证券办理了相关手续。

三、公司股权处于质押状态的累计情况

1、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股东李三君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4,273,763 股、唐美姣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4,757,921 股、曾力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

股份 26,895,255 股、陈运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52,337,265 股、马娟娥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33,305,517 股、尹宪章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6,652,758 股及余达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9,515,842 股处于质押状态。

2、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股东文开福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处于质押状态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225,971,425 股，占目前公司首次重大资产重组购买资产发行发总股份 668,952,000 股的 33.78%，不影响公司首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手方业绩承诺的履行。

除以上情况外，不存在持有、控制本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情况。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